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长远之策根本之策

■王富军

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依规治党作为管党治党的基本方式，就是要以党章为根本，以党内法规为准绳，把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活动全面纳入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轨道。制度问题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长远之策、根本之策。”党内法规是党的意志的集中体现，是管党治党的制度基础。历史和实践充分证明，什么时候党的纪律严明，党的事业就会蓬勃发展；什么时候党的纪律松弛，党的事业就会遭受挫折。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出台了一批标志性、关键性、基础性法规制度，党内法规制度体系逐步健全完善，制度的笼子扎起越紧。新时代新征程，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以更高标准、更严格要求推进依规治党，持续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两个维护”是党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严明党的纪律，首要的就是严明政治纪律。党的纪律是多方面的，但政治纪律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是遵守党的全部纪律的重

要基础。”遵守政治纪律，最核心的就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两个维护”是方向性、原则性问题，是党性、是大局，关系党、民族、国家前途命运。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解决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提高党的凝聚力战斗力问题。依规治党，最重要的就是要依据“两个维护”这个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来管党治党。只有确保党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才能保证党的团结统一和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将“两个维护”作为最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为全党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提供了制度保障。要深刻认识把“两个维护”作为党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的重大意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党章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依据和总遵循。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总规矩。党章是立党、治党、管党的总章程，集中体现了党的性质和宗旨、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的重要主张，规定了党的重要制度和体制机制，是全党必须共同遵守的最基本、最重要、最全面的行为规范。党规党纪是对党章的延伸和具体化，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以党章为总依据和总遵循。依规治党首先要以党章为根本，把党章的各项规定落实到党的建设各领域各方面。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更

好发挥党章对推进党的事业、加强党的建设根本规范和指导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每一个共产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都要牢固树立党章意识，自觉用党章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在任何情况下都要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牢固树立党章意识，要求全体党员认真学习党章，学深学透党章的主要内容，把握党章的精神实质，自觉用党章规范自己的言行，按党章要求规矩规矩办事。要把学习党章同自觉加强道德修养结合起来，坚决抵御各种腐朽落后文化的侵蚀，常修从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真正使党章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完善和落实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是依规治党的关键环节。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是激发党的创造活力、保持党的团结统一的根本保证。近年来，《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密集出台，把民主集中制原则具体化、程序化。《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也对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作出系统规定。纵观党成立以来波澜壮阔的历史进程，我们党始终将党内民主作为党的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将党内民主视为党的生命，这是由党的历史定位以及所处时代的形势和任务所决定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是党内政治生活积极健康的重要基础。”要准确把握民主与集中的关系，不断完善和落实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推动形成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

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确保党的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民主集中制，既有利于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又有利于克服分散主义、本位主义，避免议而不决、决而不行，形成推进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加大党内法规制定力度是依规治党的鲜明特点。我们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党是领导一切的，总揽全局、协调各方，这就决定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然要涵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个方面。坚持问题导向，适应形势发展需要，聚焦实践中遇到的新问题、改革发展稳定存在的深层次问题、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国际变局中的重大问题、党的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制定和修订党内法规，增强党内法规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聚焦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等重点领域，加快补齐制度短板，增强党内法规的针对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特别是要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及时将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制度规范，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地见效。此外，也要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衔接和协调，提高党内法规制定质量，努力使每一项党内法规都立得住、行得通、用得上，进而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坚实制度支撑。

（作者单位：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以“三个强化”全面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彭亚萍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城市是一个民族文化和情感记忆的载体，城市文化软实力是城市综合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载着深厚的历史底蕴，彰显出文化创新的时代活力，传递出文化惠民的民生温度。全面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应重点强化本土文化深耕、数智赋能创新、共享惠民导向，让城市文化自然融入市民日常生活，成为城市精神的鲜明底色，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奠定独特的文化基调。

强化本土文化深耕，筑牢城市文化软实力的精神根基。本土文化是城市的“基因密码”，是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的源头活水。唯有深度挖掘、系统活化本土文化资源，才能避免“千城一面”，为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筑基垒台。一是以系统普查厘清文化脉络。通过开展全域性文化资源普查，对历史建筑、古遗址、老字号、非遗等资源进行全面登记与数字化归档，建立动态更新的文化资源数据库，从源头守护城市文化的独特性与完整性，夯实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的深层

根基。二是以创新活化释放文化价值。推动“文物+文旅”融合发展，将文化地标与互动体验相结合，促进“非遗+现代生活”衔接，将传统技艺融入现代设计与日常消费，打造“民俗+节庆”特色品牌，让本土文化在传承中焕发时代活力。三是以精神提炼凝聚文化共识。通过从本土文化中提炼兼具时代性与引领性的城市精神，将其纳入校园文化建设、企业文化培训与基层社会治理，使其成为市民共同的价值遵循与行为规范，让市民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文化熏陶，形成对城市文化的高度认同，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强化数智赋能创新，点燃城市文化软实力的发展引擎。立足数字化、智能化时代境遇，从技术、内容、业态层面推动创新，让城市文化既有“烟火气”，更具“科技感”。一是以数字技术赋能拓宽文化场域。通过建设官方数字文化平台，搭建“官方平台+社交媒体+智能应用”的数字文化传播矩阵，整合公共文化资源、提供线上服务，提升文化服务可及性。借力社交媒体，推动传播智能化，运用AR、VR等技术优化用户体验，实现文化传播从“单向输出”向“双向互动”转变，拓宽文化辐射范围，为增强城市文化

软实力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二是以精品内容创作丰富文化内涵。突出质量导向，强化精品意识，塑造文化品牌，引导创作者立足本土、聚焦时代，打造兼具思想性、艺术性与传播力的文化精品。着力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用当代话语与文艺范式解读传统元素，适配现代传播语境，凸显城市文化特色，合力打造城市文化“代表作”，为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提供坚实内容支撑。三是以业态深度融合拓展发展空间。大力发展“文化+科技”模式，深化“文化+旅游”开发，探索“文化+商业”业态，打破行业壁垒，推动文化与其他业态跨界融合，拓展城市文化发展空间，激活城市文化软实力的经济动能，强化全面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的产业支撑。

强化共享惠民导向，激发城市文化软实力的内生动力。始终坚持文化建设着眼于人、落脚于人，让全体市民共享文化成果，形成“共建共享”的良好格局，激发城市文化发展的强大内生动力。一是以普惠性设施织密服务网络。优化布局，提升质量，构建“全域覆盖、便捷可及”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确保文化服务无死角、全覆盖。扎实推进基层公共文

化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社区、乡村综合服务中心，提升服务便捷性，实现“就近享受文化服务”。二是以多样化活动丰富文化生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精神文化需求，开展常态化、多样化活动。面向市民举办“文化惠民”活动，如读书月、文化节等；聚焦特殊群体提供精准公共文化服务，为留守儿童开设文化课堂、为老年人开展数字技能培训、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文化活动。鼓励基层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激发社区文化活力，凝聚全面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的主体力量。三是以包容性氛围激发参与热情。尊重多元文化表达，营造开放文化环境，推动文化交流互鉴，拓宽市民文化视野，激发市民参与文化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建立市民参与机制，为市民提供文化创作与展示平台，通过文化志愿者、议事会等形式，让市民积极参与文化项目的策划与管理，引导其从“被动接受者”转为“主动参与者”，增强全民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的使命感与责任感。

（作者单位：重庆人文科技学院，本文为重庆市教委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成果）

■殷俊 甘田

文化是一个民族生存发展的根脉与灵魂。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这一重要论述为新时代文化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通过激活内生动力开创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的实践路径。要让全社会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充分涌流，必须加快构建与之相适应的现代传播新生态。这就要求我们要深刻把握新形势下的传播规律，筑牢“内向型文化认同”的精神内核，以主流价值为导向营造开放包容的传播氛围，以高质量文化供给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与幸福感，讲好中国故事，构建外向型传播新范式，推动中华文化更好地走向世界。

筑牢“内向型文化认同”，凝聚创新创造的精神内核。内向型认同是文化创新的“源”与“魂”，是中华民族共同体内部对自身文化的深刻理解、情感归属和价值共识。在多元化社会中，清晰的自我文化认同是进行有效内部沟通、凝聚社会共识的前提，为创新成果传播提供稳定的价值坐标系。要以“向内挖掘”为基础，夯实文化主体性。传播系统需致力于将宏大的文化叙事转化为可感知、可理解、可参与的具体情境。这包括运用数字技术激活典籍、文物与历史文化遗产中所蕴含的智慧，通过多元媒介形态，系统阐释从工匠精神到哲学思辨、从民间艺术到集体记忆的文化谱系。其根本目标在于使个体能够在丰富的文化符号体系中明确自我定位，建立起与民族文化血脉的精神连接。要以“创新输出”为导向，推动文化资源的当代转化与再生产。传播的深层使命并非使文化仅作为历史遗产被保存，而是使其成为持续孕育创新创造的活态资源。这意味着传播应充当转化中介，有效连接传统文化符号与现代需求，将文化基因融入科技创新、产业设计、艺术创作与日常生活。无论是通过“国潮”设计实现美学语言的现代转译，还是借助影音叙事重构话语体系，均是文化认同在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层面的具体体现。

以主流价值为导向，营造开放包容的传播氛围。在全球化与信息化交织的背景下，文化传播正面临着如何在价值引领与开放包容之间寻求动态平衡的时代课题。以主流价值为导向，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营造开放包容的传播氛围，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基础性、根本性的战略意义。这一进程，是有效增强全体人民的文化认同感与民族凝聚力，系统性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和国际话语权的关键路径，同时也是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巩固党的执政根基的重要保障。要达成这一宏伟目标，必须在实践层面坚持辩证统一、双管齐下。一方面，必须旗帜鲜明地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凝聚社会共识。要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走向大众、融入日常，运用鲜活生动、为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形态和现代感强的传播手段，将宏大叙事转化为具体可感的日常实践，使核心价值观如空气般无处不在，自然而然地融入社会生活。另一方面，需要大力营造勇于探索、宽容失败的健康社会氛围与文化生态，着力破除那些无形中制约文化创作活力与传播效能的隐性壁垒。对于那些具有突破性的文化构想、前沿探索乃至非主流的创新实践，应给予更多的理解、包容与积极的政策扶持。这种包容并非放弃原则，而是在坚持正确方向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激发全社会的文化创新创造潜能，全面激活文化创新创造的生机与活力。

提升优质文化供给，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与幸福感。传统模式下，文化供给往往侧重于基础设施的物理覆盖与内容产品的量化产出，虽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权益，却难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精神文化需求。从供需关系角度提升人民群众的优质文化供给，应体现为三个维度的跃升。在内容维度上，优质文化供给要从符号化呈现到价值深度挖掘的根本转变。应超越表层的符号化呈现与娱乐化叙事，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与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思想宝库，提炼并阐释其中蕴含的宇宙观、天下观、社会观与道德观，为人民群众提供具有思想穿透力、优质文化供给。在形态维度上，优质文化供给亟需完成从传统载体到智能场景的数字化转型。文化供给的现代化，要求我们积极推进文化资源的数据化进程，通过高精度数字化采集、结构化存储与可视化呈现，建立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在此基础上，推动文化资源的场景化重构，利用扩展现实技术重现历史场景，通过增强现实技术赋能实体展陈，借助虚拟现实技术创造沉浸体验。更重要的是，要实现文化资源的智能活化，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内容内容的智能生成、个性化推荐与交互式体验，打造虚实融合、人机交互的新型文化业态。在结构维度上，优质文化供给必须构建从统一配给到精准服务的多层次体系。新时代的文化供给体系应当是具有弹性张力的立体化结构，这一体系应囊括引领性的高雅文化、满足大众需求的流行文化以及服务于特定圈层的分众内容。同时，要借助现代信息技术实现供给方式的革新，通过用户画像精准识别不同群体的文化需求偏好，利用大数据分析动态监测文化消费趋势，依托智能推送技术实现个性化内容分发，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文化需求。

构建中国话语体系，打造融通中外的外向型传播新范式。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形成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的国际话语权至关重要。讲好中国故事，构建中国话语体系，打造融通中外的外向型传播新范式，旨在将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展现给世界，在为全球治理提供新思路的同时，也为国家发展营造更为有利的国际舆论环境。一方面，要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用中国理论阐释中国实践，用中国实践升华中国理论，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更加充分、更加鲜明地展现中国故事及其背后的思想力量和精神力量。另一方面，要推动从宏大叙事向微观叙事，从政治叙事向人文叙事的转变，通过个体情感的具象化呈现、视觉符号的审美化表达以及文化产品的市场化流通，实现情感共鸣与意义共情。在这一过程中，必须坚守文明对话的平等立场，在尊重差异性的基础上寻求融合，从而在跨文化传播场域中构建起具有创造性张力的阐释共同体，构建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以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的传播新生态，为全球现代性的话语重构提供中国智慧。

（作者单位分别为重庆工商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宁夏大学中华民族共同体研究院，本文为重庆市教委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成果）

构建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的传播新生态

在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中赓续中华文脉

■陈敏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指出，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是延续民族精神血脉、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核心课题，更是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的战略支撑。必须深刻把握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必然逻辑，系统构建其转化路径，全面拓展其发展空间，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焕发蓬勃生机，为发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注入深厚精神滋养。

深刻把握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必然逻辑。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蕴含着深刻的历史逻辑、实践逻辑与时代逻辑，唯有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中深谙其必然性，才能增强贯彻落实的自觉性与坚定性。一是坚守文化主体性筑牢精神根脉。文化主体性是一个民族精神独立性的集中体现，是文化自信的根本依托。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必须坚守文化主体性，确保在转化发展中不失本真、不偏方向，始终沿着正确方向推进。二是回

应时代新课题激活发展动能。当前，社会结构深刻变动、思想观念日趋多元、技术革命浪潮澎湃，对文化建设提出更高要求。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正是破解文化发展难题、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的“金钥匙”。必须将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置于国家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使其精准对接国家战略需求，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文化动能。三是创建人类文明新形态贡献中国智慧。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不仅是中华文明演进的内在要求，也是对人类文明发展的积极贡献。积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既能丰富自身文化内涵，也能为世界文明百花园增添新色彩，为探索人类文明新形态提供中国智慧和中國方案。

系统构建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转化路径。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必须构建科学系统、运转高效的转化路径，形成守正创新、融通不息的生动局面。一是以守正固本锚定方向。守正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前提与底线。要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深刻领悟并自觉运用习近平文

化思想指导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实践。要加强对中华文化基因、精神标识与核心价值的精准把握与系统性传承，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普查、国家古籍保护及数字化等重大工程，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真正“活”起来，确保文化根脉生生不息。二是以创新赋能激活动力。创新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生命线与引擎。要聚焦文化内容、形式、载体、业态与传播手段进行全方位创新。要顺应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革新文化创作、生产与传播方式，大力发展数字文博、沉浸式体验、网络文艺等新型文化业态。要树立与新时代同频共振的文化发展观，鼓励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创作更多讴歌真善美、展现时代气象的精品力作。

全面拓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发展空间。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最终价值在于服务人民、推动发展、贡献人类。必须多措并举拓展其发展空间，最大化释放其社会经济效益，形成共建共享的繁荣格局。一是深化研究阐释夯实学理根基。要着力

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清晰、准确、生动地阐释中国道路、中国理论、中国制度背后的文化逻辑，为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提供深厚的理论指引和学理支持。二是推动跨界融合拓宽价值空间。“文化+”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抓手。要大力促进文化与科技、教育、产业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催生文化新业态、创造文化新供给、引领文化新消费，更好满足人民高品质、多样化的精神文化需求。三是完善保障体系优化发展生态。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持续发展的保障。要完善顶层设计，建立健全有利于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的政策法规体系，加大财政投入与金融支持力度。要创新人才培养、评价与激励机制，造就一支德才兼备、锐意创新的文化人才队伍。要营造鼓励探索、积极创新的社会氛围，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管理、市场运作、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文化发展新格局，共同推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

（作者单位：重庆建筑工程职业学院，本文为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博士项目：2025BS014 成果）



扫码关注「重庆日报·思想周刊」理论信息服务栏目——“理论拾光”，蒸馏政策资讯、打捞理论热点，进行政策解读、发布理论选题，获取最新资讯、参与互动讨论。